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 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证券交易所应对公司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股票交易是否存在异常行为进行专项分析，并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可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行为进行调查，调查期间将暂缓审核上市公司的行政许可申请。”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岭民爆”）拟发行股份购买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普力”或“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合计持有的易普力 100%股份，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因筹划本次交易事项，南岭民爆股票自 2021 年 10 月 20 日开市起停牌。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南岭民爆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进行了核查，南岭民爆股票自本次交易事项首次披露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目	停牌前 21 个交易日 (2021 年 9 月 10 日)	停牌前 1 个交易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涨跌幅
南岭民爆 (002096.SZ) 股票收盘价 (元/股)	8.33	10.57	26.89%
深证成指 (399001.SZ)	14,771.87	14,499.77	-1.84%

项目	停牌前 21 个交易日 (2021 年 9 月 10 日)	停牌前 1 个交易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涨跌幅
民爆用品（申万）指数 (850337.SI)	4,042.71	3,567.52	-11.75%

在剔除同期大盘因素（深证成指，399001.SZ）和同期同行业板块（民爆用品（申万）指数，850337.SI）因素影响后，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超过 20%，股票价格波动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的相关标准。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南岭民爆本次交易停牌前的股票价格波动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南岭民爆已在《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中对相关情况作出说明及风险提示。南岭民爆筹划本次交易过程中已采取了相关保密措施，包括相关交易筹划过程仅限于少数核心人员参与并及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编制及签署交易进程备忘录，交易相关方已签署保密协议或保密承诺函等。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乔小为

谭笑

谭畔

翁嵩岚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日